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粤建安办〔2023〕3号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切实做好“五一” 假期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安全防范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住房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主管部门，广州、深圳、佛山、惠州、东莞、中山市交通运输局，佛山市轨道交通局，广州、深圳、珠海、河源、东莞、中山、阳江、湛江、茂名市水务局，清远、佛山市水利局，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

为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安全防范工作视频会议、全省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暨第二季度防范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深刻汲取北京丰台长峰医院“4·18”火灾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做好全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五一”假期安全防范，坚决遏制事故发生，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坚决扛起“五一”假期安全防范的政治责任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把做好安全防范工作作为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生动实践，切实扛起“防风险、遏事故、保平安”的政治责任。要

从近期一些地区发生的安全生产事故中汲取深刻教训，加强对“五一”假期安全风险的分析研判，精准掌握本领域、本系统突出隐患和薄弱环节，牢牢把握事故预防重点，层层压实责任，推动各项安全防范措施落地见效，严防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安全生产、城市运行安全和汛期安全等各类风险叠加碰头，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

二、抓紧抓实“五一”假期安全防范各项工作

各地各有关部门的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分管负责同志要具体抓，切实加强组织保障，做到心中有责、手上有招，不折不扣抓好六个方面的工作。

（一）多措并举坚决遏制房屋市政工程事故发生。要以做好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理行动巩固提升工作为契机，真抓实干防风险、除隐患、强监管、压责任、守底线、保安全。**一是实施重点风险企业项目盯防。**要紧盯危大工程，围绕重点风险企业、项目，逐一建立风险清单台账，实施重点管控。**二是精准排除事故隐患。**要聚焦塔式起重机顶升及降节、深基坑高切坡土方、模板支撑体系和脚手架工程搭设及拆除、大体积混凝土浇筑等高风险环节，严格按“逐企业、逐项目、逐设备”标准，真查彻改重大安全风险隐患。**三是从严隧道工程安全管控。**要深入开展城市轨道交通、市政工程隧道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严格落实“有疑必探、先探后挖、不探不挖”措施，严控高危点位作业人员数量，严厉查处不安全行为。**四是狠抓责任措施落实。**要以推动五方责任落实为抓手，强化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关键岗位人员履职管理，加强安全培训教育和技术交底，确保将各项安全风险管控措施落

实到每个班组、每位一线作业人员，实施穿透式管控，全力以赴防范遏制事故发生。

（二）深入细致抓好消防安全风险防范。要深刻汲取北京丰台长峰医院“4·18”火灾事故沉痛教训，着力消除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各类消防安全隐患，严防火灾事故发生。**一是积极配合消防安全专项治理。**要按照全省2023年度消防安全突出风险隐患专项治理工作要求，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电动自行车火灾隐患治理、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治理、劳动密集型生产经营场所消防安全整治、经营性村民自建房消防安全整治等专项行动，依法查处消防违法行为。**二是突出抓好工地消防安全管理。**要按照我厅关于真查彻改工地消防安全问题隐患的部署要求，对在建工地实施火灾事故等级划分和差异化精准管控，健全完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及时排查整改工地消防安全隐患。要特别加强对医疗机构改扩建工程安全监管，严格动火作业审批，及时纠正违章指挥、违规作业行为。**三是统筹做好其他各领域火灾防控。**城市公园方面，要督促经营单位落实园区火灾防控措施，配齐备足消防器材，开展假期火灾应急救援演练，提升应急处突能力水平。**燃气设施方面，**要加强燃气设施巡查，检查燃气设备、管道、阀门及连接处有无“跑、冒、滴、漏”现象，电气线路及设备是否符合防火防爆要求，是否按规范配备灭火设施等内容。**物业管理方面，**要积极配合公安、消防等部门，督促住宅小区、公共建筑物业服务单位对消防车通道、电动自行车停放和充电等进行规范管理。**户外广告牌方面，**要督促产权人、使用人委托具有资质的设计或施

工单位对广告牌结构、面板和用电设备、电线布置等消防安全状况进行全面检查、评估，确保消防安全。

（三）全力以赴保障市政设施运行安全。**一是强化城市公园安全管控。**要针对“五一”期间游园人数可能出现“井喷式”增长的情况，强化城市公园安全运营管控，合理疏导控制客流，采取分时段预约等形式，防范拥挤踩踏等事故发生；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对城市公园中大型游乐设施、客运索道、体育健身设备等开展安全检查，确保群众游园安全；加强应急预警和管理，妥善应对恶劣天气、旅客滞留等突发情况。**二是加强市政公用设施安全管理。**要切实做好与人民群众密切相关的市政公用服务领域安全管理，督促城市供水、排水和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单位加强设施设备运行安全巡查与维护；加密城市桥梁巡查监测频次，落实管养措施要求，配合交通管理等部门加大车辆超限整治力度，完善预防超限相关设施设置，保障城市供排水、供气、桥梁、环卫等市政公用设施安全稳定运行。**三是深化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行动。**要严格实施燃气经营企业市场准入和安全生产标准化，推动“小、散、弱”企业整合提升；抓好集贸市场和居民楼燃气管道、气瓶等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及老旧燃气管道升级改造；加大监管执法力度，推动餐饮经营场所安装燃气泄漏报警和自动切断装置，提升用气安全水平。

（四）从严从实化解房屋建筑安全风险。**一是毫不松懈抓好自建房安全管控。**“五一”假期可能出现郊游高峰，要对3层及以上、人员密集、违规改扩建等容易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经营性自建房，组织开展安全巡查和鉴定，建立整治台账，逐一整改销

号，及时消除隐患。二是加强既有建筑玻璃幕墙安全管理。要全面聚焦高层建筑、人流密集区域（临街、学校、商场、商厦、医院等）及青少年、幼儿活动公共场所，紧盯使用年限达到10年或以上的玻璃幕墙，开展专项检查，加强安全防范。三是指导做好物业区域安全防范工作。督促物业服务企业加强对物业管理区域内房屋公用部位和设施设备的维修、养护和管理，配合有关职能部门做好物业管理区域内各项安全防范工作。

（五）抓实抓细城市监督管理工作。要充分发挥省数字城管与监督平台作用，切实加强对城市运行状况的实时监测、集中研判、预测预警；强化城市管理日常巡查，对人员密集、问题多发的重点场所，以及户外广告招牌设施、窨井盖等重点部位提高巡查频率；加大城市公共区域私搭乱建治理力度，严肃整治在城市公共区域乱堆、乱放、乱挖、乱设、乱建等现象。

（六）进一步抓好汛期安全防范。要绷紧防大汛、抗大洪、抢大险、救大灾这根弦，对容易发生灾情的地方和城乡内涝点，扎实开展排查和巡查，将风险化解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特别要紧盯在建工地、地质灾害隐患点建筑物，以及前期排查发现存有安全隐患的自建房、城市危房老楼、农村削坡建房等不放松，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再上措施，再加力度，切实做好汛期隐患排查，实现有效有力管控，全力确保住建领域安全度汛。

三、不折不扣落实“五一”期间应急值班值守

“五一”期间，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密切关注应急、气象等有关部门发布的应急预警信息，加强会商研判，严格落实24小时“三级”值班值守和领导干部带班制度，进一步畅通信息报送渠

道，确保省市县（市、区）上下贯通，部门间横向联通，及时准确掌握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安全生产动态，确保一旦发生事故、险情，能迅速启动应急救援预案，调度应急救援人员和装备，及时有效开展救援处置，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

请各单位将“五一”期间安全防范工作情况形成书面报告材料，包括工作情况、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措施等，于5月12日下午前报送厅安委办。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3年4月26日

（联系人：林龙宾，联系电话：020-83133726）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